

## 感言

克晟兄宏著《明清史探实》问世，尔康欣喜异常，为克<sup>兄</sup>兄贺，也为明清史学界喜。克晟兄是恩师郑毅生天挺先生哲嗣，1955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学系之时，尔康始就读于南开大学历史学系，对于他的宏著，焉敢置喙。时俗的序跋书评，多系溢美之词，所作评论并不真正到位，至于“瑕不掩瑜”之类的话，更是欺世之谈。似此应酬文字为克晟兄所厌恶尔康亦不敢写。这里仅从20世纪史学思潮来观察克晟兄宏著，说一点感想。

20世纪的史学研究，尔康以为出现四大流派及一个尚处于潜流中的派别，这些就是：

世纪初期的承前启后的以梁启超为代表的新史学。倡议史学革命，以挽救国运；意图打破传统的帝王家谱的史学，将民众请进史学领域；相信进化史观，研究和汲取人类共同的文化遗产；他们的具体史学成果虽然不能说非常丰富，但向中国史坛吹进一股新风，注入了活力。

胡适、傅斯年等人倡导的实证史学。将美国杜威实验主义和法国实证史学、德国兰克史学介绍到中国学术界，提倡科学方法研究历史，即将自然科学的研究方法与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结合起来；与此相适应，重视考古的科学发掘及其新资料的价值，并继承清代乾嘉考据学传统，强调文献资料的搜集和利用；主张认识历史的变化过程，探求历史因果关系；信仰进化论，认为历史

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和一些大学历史学系的讲席，创造很多研究成果；在 20 世纪上半叶成为史坛的主要流派，到下半叶的前半期，其代表人物虽遭到批判，但其治学方法的影响仍然是巨大的。

以陈寅恪、钱穆为代表的极富民族情感的史学（或勉强名之曰“民族本位论”史学）。他们博采中外学术思想和研究方法，笃信“独立之精神”、“自由之思想”，不盲从外国学术思潮，吸收外来的观念，融会贯通而不露痕迹；对于中国传统文化有着深厚的感情，扬弃之际，绝不泼脏水也把孩子扔掉；他们讲究义理，写作上精雕细刻，更多地采取传统史学的寓论于史手法；因着浓厚的民族感情，尚气节，研究的史学内容与自身的践履是惊人地一致；从来与官方无关系，但大师级的学者多，如吕思勉、陈垣、杨树达等人（后二人且是陈寅恪之挚友），故学术影响颇大，是一股潜流，未显露地面，世人始不以流派视之，世纪末赢得应有的尊崇与评价；当然细论起来，陈氏、钱氏治史方法和观念亦多有不同，这里仅就他们民族情感而言置于一个学派之内。

由郭沫若、范文澜等人为代表的阶级论史学。以马克思主义为史学研究的指导思想，观念极其明确，且长期坚持，由于马克思主义以阶级观点和阶级分析方法为核心，认为人类社会的历史是一部阶级斗争史，故可名之曰阶级论史学；形成于 30、40 年代，50 年代以来官方主导下大发展，成为主流史学，然近十余年受到某种新史学观念的挑战；认为历史学是一门科学，研究和认识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规律，着力探究五种社会形态在中国历史上的演变、土地所有制性质、资本主义萌芽等关涉社会变革的重大问题；突出阶级斗争史的研究，致使历史学在一个时期内只研究农民战争史、工人运动史、党史及党内两条路线斗争史、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的“四史”；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论，初始注重理解地运用，后来教条化，致使不少论著变成为解经的文字，既

不宏观，也不微观，套话连篇；重视文献材料和考古发现，同时利用考据的方法；力倡服务于革命政治目标的史学功能；将马克思主义引入历史学，生产方式与社会形态、阶级与阶级斗争、劳动人民在历史上的作用等重大问题的讨论，对宏观把握历史发展起到某种积极作用。

世纪末出现的可能成为新史学流派的史学研究力量。改革开放以来，人们厌恶影射史学，谋求走出“史学危机”的处境，一面探讨史学理论问题，一面开展文化史和社会史的研究。有的学者说社会史就是以叛逆者的面貌出现的，容或是这样的，但关键是在谋求历史学的新发展；在观念和方法论上，“三论”、“新三论”最先被引进史学殿堂，西方的各种史学思想和方法，纷至沓来，年鉴派史学、新文化史观、后现代主义史学为其大端，就中年鉴派又较为盛行，究其原因，可能是年鉴派与马克思本人的理论有所合作，它又强调对下层民众的研究，这样，在中国阶级论语境下生活的、不同流派的史家接受起来就比较方便，感情上也易于融洽；在这种对外来史学思潮有点饥不择食之中，自然令人产生某些不快之感，好在殖民主义解体后，现代世界学术思潮中多元文化观念兴起，本土化的意识日益深入人心，探求本国文化特质的愿望有增无减，在我国学术界、史学界也是如此，“本土化”不时地为史家所道及，表示愿为此而努力，本土化的提出是针对西方中心论的，不过仍有西方中心的影子。看来，相信多元文化论，致力于寻求本国文化、本国历史的特质是今后史学发展的必然趋势，新史学流派在不远的将来或许会诞生。

世纪过后回味史学研究及其流派，似乎有一点启示。尔康想到两点：

史学研究、史学流派都不能割断与古老传统和近代传统的联系，都要从中获得营养。实证史学、民族情感史学、阶级论史学无不重视历史资料的掌握与运用，无不从古代史学的史料及其研

究法的考据学中汲取养料，而且都有“实证”的成分，谁忽视了这一点，鄙弃史料搜集、史料考据和实证，到头来，真正是史坛的过客，没有给后来者留下可供参考的东西。20世纪形成的史学传统，不论是哪一个流派的，也不能弃之如敝履，哪怕它是在20世纪晚些时候出现的。继承传统与吸收外来文化并不是对立的，并行不悖，实乃势所必然，尤其是在这全球化来临的时代，狭隘的民族主义的孤芳自赏已难于立足，问题是应有一个正确的态度，即建立在以本国文化为基准的基础上，吸收外来文化的有益因素。

实证史学留下较多的史学遗产。以义理见长，或以实证见长的史学，均有各自的贡献，史学辅助学科的建树更不必说了，无所优长的史著显然要逊一筹，这大约是史学界的共识吧？比较而言，富有传世价值的，足资后世参考的，还是那些实证史学的著述：它的内容实在，观点正确与否当然可以和应当讨论，而充实的内容则是新研究的基础，怎能忽略它哩！不论哪个学派，凡是实证性的著作，人们不会忘记它。不讲实证，忽略史实，就失去了历史学的特征，哪里还成其为史学著作！实证的史学，往往是微观的研究，意在小题大做，以小见大，最忌讳的是既不宏观、也不微观的“鸡肋”之作。

上面一番话似乎与克晟兄近著了无关系，就此打住吧，让我们回到克晟兄的著述上。尔康以为，《明清史探实》是实证史学的著作，继承了实证史学的基本传统，又吸收了阶级论史学的辩证分析方法，将它们融会于一炉。如前所述，克晟兄外而出身于北京大学历史学系，这原本是实证史学的大本营呀；内而家学渊源有自，乃祖叔忱公为清朝翰林、京师大学堂（北大前身）教务提调（教务长），乃父毅生先生为北大历史系教授、文科研究所副所长、秘书长，西南联大总务长，南开大学历史系教授、系主任、副校长。是著名的历史学家和教育家。早期实证史学派的重

要成员。这内外的学术环境，给予克晟兄丰富的实证史学的素养，铸造了他的史学品格。别的不说，单从毅生师和克晟兄专著命名来看：毅生师的宏著名曰《清史探微》、《探微集》，克晟兄的大作，早先的一部叫做《明代政争探源》、如今的称为《明清史探实》，读者诸君请留意，一个“探”字，一个“微”字，乃是学术风格、为人品格的表征。“微”者，似乎所研讨的问题是微末小事，不足称道；“探”者，系探讨、探索、探求的意思，所发表的意见仅是作者的初步看法，供学术界讨论，不敢以定论自居也。这“探”字和“微”字，不是给我们传递这样的信息么：以谦虚谨慎的治学态度，探讨历史问题，实事求是，不误解古人，也不强加己意于今日的学术同行。实证史学一般不乱讲因果关系，小题大做，以小见大，在毅生师和克晟兄的著作里，让我们看到了这种史学的样本。实证性史学著作能够传世，毅生师、克晟兄的宏著为同行必备的参考书，尔康以为，这是没有疑义的。说到这里，想起了陈寅恪的主要著作名称，如《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》、《唐代政治史述论稿》、《元白诗笺证稿》、《金明馆丛稿》及《寒柳堂记梦未定稿》等，无不带一个“稿”字，这谦谦君子风范，让我们读出国学大师的博大襟怀，令人景仰莫名。这“微”、“探”、“稿”诸字的运用给了我们多少治学的启示呀！

南开大学历史学，在毅生师和尔康的老师们的实践和倡导下也是重视实证史学的，尔康受学术氛围和毅生师的影响，一向注重微观研究，对史学理论和当代史学史缺乏素养，今不揣简陋，讲什么史学流派及其某种得失，可能是些无知妄言，不过意在说明克晟兄的实证史学成就罢了，不知克晟兄是否允许尔康这样说？数十年来，我们师兄弟间进行学术探讨，特别是在共同出席国内外学术会议之时，利用学术环境，更是交流不辍。今敢请克晟兄不弃，继往开来，有以教我。

克晟兄的阅历既广，而记忆力更是惊人，深为尔康所叹服。每与克晟兄谈讲学林轶事，尔康均从中获得教益，屡次建言于克晟兄，何妨将胸中的学林故实倒出来——写出专著，加惠于学术界。兹于此再度进言，克晟兄意下如何？

冯尔康

2001年6月30日于南开大学顾真斋

## 试论元末明初江南士人之境遇

### 一 元代士人的地位

在谈到元末江南士人之前，首先应把元代士人所处的地位略加回顾。而元代士人所处的境况，又必然使我们想起“九儒十丐”。究竟元代士人的地位如何呢？

自成吉思汗建立蒙古政权后，到处东征西讨，武功虽胜，但缺乏长治久安的策略，“所获城邑，即委而去之”，“安业力农，蒙古人未之知也”<sup>①</sup>。因此谈不上利用士人，发挥他们的某些作用。甚而出现了将儒士作为俘虏，没为奴隶，并对士人加征徭役，横加虐待的现象。据《元史·高智耀传》载：

皇子阔端镇西凉，儒者皆隶役。智耀谒藩邸，言儒者给复已久，一旦与厮养同役，非便，请除之。皇子从其言。欲奏官之，不就。宪宗（1251—1259 年在位）即位，智耀入见，言：“儒者所学尧、舜、禹、汤、文、武之道，自古有国家者，用之则治，不用则否，养成其材，将以资其用也。宜蠲免徭役以教育之。”帝问：“儒家何如巫医？”对曰：“儒以纲常治天下，岂方技所得比。”帝曰：“善。前此未有以是告朕者。”诏复海内儒士徭役，无有所与。

<sup>①</sup> [明]宋濂等撰：《元史》卷 8，《世祖本纪五》，至元十二年五月庚辰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76 年，第 1 册，第 166 页。

可见当时儒士在蒙古统治者的心目中尚不如巫医，而且也没有人向他们建议应利用士人。该传中又说，当 1259—1260 年蒙古兵攻占淮、蜀时，“士遭俘虏者，皆没为奴”。高智耀奏言：“以儒为驱，古无有也，……宜除之”，得到忽必烈的同意。他又“力言儒术有补治道”，经过“反复辩论，辞累千百”，忽必烈才同意“凡免役儒户，皆从之给公文为左验”<sup>①</sup>。

由此可见，尽管《元史·选举志》记载，元太宗窝阔台时期中书令耶律楚材请用“儒术选士”，所得“皆一时名士”<sup>②</sup>，但事实上元朝统治者对士人仍“不务存恤，往往混为编氓”<sup>③</sup>，而“当世或以为非便”重用士人之主张亦“事复中止”<sup>④</sup>。

自忽必烈统一中原后，元朝统治者对士人的态度起了阶段性的变化。“世祖益重儒士，任之以政。”<sup>⑤</sup>“凡有军国大事，必问曰，曾与蛮子（指江南人）秀才商量否？”<sup>⑥</sup>尤其是在仁宗延祐二年（1315），又恢复了开科取士，尽管在科举考试上，对蒙古及色目人尚有所偏袒，但当时元朝士人的地位总比元初时是有所提高的。

但这一时期，元朝统治者对士人的政策也是有反复的。忽必烈晚期即有所表现，而元顺帝初年秦王伯颜当政时期则尤为明显。

据《元史·顺帝纪》载，元统二年（1334）秋七月壬寅，诏：“蒙古、色目人犯盗者免刺”；后至元元年（1335）十一月庚辰，

① 《元史》卷 125，《高智耀传》，第 10 册，第 3072—3073 页。

② 《元史》卷 81，《选举一科目》，第 7 册，第 2017 页。

③ 〔元〕陶宗仪：（南村辍耕录）卷 2，《高士士》条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59 年，第 24 页。

④ 《元史》卷 81，《选举一科目》，第 7 册，第 2017 页。

⑤ 《元史》卷 157，《张文谦传》第 12 册，第 3695 页。

⑥ 〔元〕陶宗仪：（南村辍耕录）卷 26，《五龙车》第 324 页。

“诏罢科举”，三年四月又下诏令“省、院、台、部、宣慰司、廉访司及郡府幕官之长，并用蒙古、色目人。禁汉人、南人不得习学蒙古、色目文字”<sup>①</sup>。叶子奇《草木子》指出：

后至元间（1335—1340），太师秦王伯颜专权变法，谋为不轨。……盖其在生，出令北人殴打南人，不许还报。刷马欲又刷子女，天下骚动。<sup>②</sup>

《元史·伯颜传》亦谓，后至元元年，“伯颜赞帝（顺帝）率遵旧章”<sup>③</sup>，而其中“罢科举”，当然是针对儒士的。

但这种逆流，到了顺帝至正元年（1341）脱脱就任中书右丞相后，即得到更正。《元史·脱脱传》谈到脱脱上台后，“乃悉更伯颜旧政，复科举取士法，……中外翕然称为贤相”<sup>④</sup>。这种局面，一直维持到元末。

可见，元代士人的地位，是与元朝科举取士的兴废及元代的等级制有关联的。正如元代著名学者揭傒斯所言：

自（元代）科举废，而天下学士大夫之子弟不为农则为工为商；是（？自）科举复，而天下武臣氓隶之子弟皆为士为儒。……仁宗皇帝（1312—1320 年在位）赫然奋起，宾兴天下贤能而用之，虽刀笔筐篋之末，并欲傅之于士，天下孰不释耒耜而谈诗书，投干戈而从笔砚。<sup>⑤</sup>

因此，元朝对士人的态度，既有笼络及重用士人的一面，亦有其

① 《元史》卷 38、39，《顺帝纪一、二》，第 3 册，第 823、829、839 页。

② 〔明〕叶子奇《草木子》卷 4 上，《谈薮篇》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59 年，第 73 页。

③ 《元史》卷 138，《伯颜传》第 11 册，第 3338 页。

④ 《元史》卷 138，《脱脱传》第 11 册，第 3343 页。

⑤ 〔元〕揭傒斯：《揭文安公全集》卷 9，《送也速答儿赤序》页 5b，《四部丛刊》本，上海，商务印书馆，民国 18 年。〔明〕王祿：《王忠公文集》卷 9，《开科举诏》中谓：“至于前元，依古设科，待士甚优。”（丛书集成初编）本，上海，商务印书馆，民国 25 年，第 226 页。

歧视、打击士人的另一面。正如 40 年代邵循正教授所指出的，“蒙古人对待文人，虽不算好，但也不像一般人所想象的那么坏，至少比金（朝）还要好”<sup>①</sup>。

至于元代的“九儒十丐”之说，清人阮元已根据至元二十五年（1288）在绍兴府学所立的碑文加以反驳，认为“九儒十丐”之目“知其为不然”<sup>②</sup>。陈垣先生曾指出“九儒十丐”说出于南宋人之诋词，不足为据<sup>③</sup>。近人姚从吾教授也在其所著《铁函心史中的南人与北人问题》一文中，特立一目，专述“九儒十丐说的不可信”<sup>④</sup>。其说甚是。前引邵师文中，也对元朝的“九儒十丐”发表过精辟的见解。他说：“所谓‘九儒十丐’并非当时规定出来的阶级，不过是文人自伤自怜之语，文人一面（对元）愤慨，一面却都热衷。”事实上“九儒十丐”之词，正是一些失意未降元之文人，见江南士人与元朝勾结，心怀不满，乃以此讽刺之。

元代士人所处的地位，大致如此。

## 二 元朝对江南士人的优惠政策

1275 年后，忽必烈率兵南征，开始重视士人，提倡汉化。早在 1259 年忽必烈进军彰德时，即召见儒士杜瑛问计。杜瑛说：

邵循正：《元代的文学与社会》，载《元史论丛》第 1 辑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82 年。

② 〔清〕阮元编：《两浙金石志》卷 14，《元世祖免秀才杂泛差役谕旨碑》，页 12b。道光四年（1824）浙抚署刊本。

陈垣：《元西域人华化考》卷 8，《励耘书屋丛刻》，北京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，1982 年，第 263 页。

见姚从吾：《姚从吾先生全集》第 5 集，台北，正中书局，1971 年，第 193 页。

汉唐以还，人君所恃以为国者，法与兵、食三事而已。国无法不立，人无食不生，乱无兵不守。今宋皆蔑之，殆将亡矣。

忽必烈听后极高兴，谓：“儒者中乃有此人乎！”<sup>①</sup>后来兵下江南后，又“尽求宋之遗士而用之，尤重进士”，凡“朝廷名公卿，皆以宾礼延见”<sup>②</sup>，因之在政策上逐步笼络江南士人。例如，到了至元二十九年（1292）六月，湖广潭州（长沙）一官员会同一些“耆老儒人”集议，认为“江南归附以后一十八年，人心宁一”，因而原来江南的“灯火之禁，似宜宽弛”。这个建议，忽必烈也应允了<sup>③</sup>。

元代统治者对江南地主及士人的笼络，具体表现在下面三个方面：

#### 1. 对江南地主征收赋税较轻

据明于慎行《谷山笔尘》卷12《赋币》条：

元平江南，政令疏阔，赋税宽简。其民止输地税，他无征发。以故（江南）富家大族役使小民，动至千百，至今佃户、苍头有至千百者，其来非一朝一夕也<sup>④</sup>。

谈迁《北游录·纪文·上大司农陈素菴书》谈得更为具体：

宋时赋征八分，版曹往催其赋。平江（苏州）粟二□（？百）万，元人减之，仅百万。凡开国刑赋恒轻，衰末刑赋恒重。历代肇兴，并从简约。当元之初，闽广稍警，旋即安枕，吴浙宴然。以苦宋（贾似道）公田之累，如

① 《元史》卷199，《隐逸·杜瑛传》第15册，第4474页。

② 《元史》卷190，《儒学传二·熊朋来传》第14册，第4334、4335页。

③ 《元典章·五七，《刑部》十九，《禁夜·讲究开禁灯火》条，北京，中国书店影印海王村古籍丛刊本，1990年，第807页。

④ [明]于慎行：《谷山笔尘》卷12，《赋币》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84年，第139页。

释重负；有祝而无诅，则轻徭薄赋，实有以招徕而深结之也。<sup>①</sup>

文中明确提到了元代江南的赋税较之南宋减轻一半，因而“轻徭薄赋”，“如释重负”，这种政策当然会得到江南地主及士人的拥护。

关于元代江南地区赋轻的记载尚多，现在摘录数条，以为说明：

据清潘耒《送汤公潜菴巡抚江南序》中所述：

自唐以来，江南号为殷富，宋时亩税一斗。元有天下，令田税无过三升，吴民大乐业，元统、至元之间（1333—1340），吴中富盛闻天下。……盖吴中之民，莫乐于元。<sup>②</sup>

明代《万历野获编》的作者沈德符，也曾指出过“前元取民最轻”<sup>③</sup>，明末史家朱国桢亦认为，元朝“赋税甚轻，徭役极省”<sup>④</sup>。正如至元二十八年（1291）十二月，中书省臣所言：“江南在宋时，差徭为名七十有余，归附（元）后一切未征。”<sup>⑤</sup>看来这些记载虽时间不尽相同，但事实比较吻合，且说的都是江南地区。而“吴中之民”，当然既包括地主，也包括士人。

## 2. 对江南地主兼并土地大加纵容

元朝统治者曾多次下诏蠲免赋税。至元二十年（1283）五

① [清]谈迁：《北游录·纪文》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60年，第265—266页。

② [清]潘耒：《送汤公潜菴巡抚江南序》载[清]陆燿辑：《切问斋文钞》卷15，道光甲申（四年，1824）重镌本，页17a。

③ [明]沈德符：《万历野获编·补遗》卷2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，第849页。

[清]谈迁：《国榷》卷1，至正二十三年二月癸酉，北京，古籍出版社，1958年，第300页。

⑤ 《元史》卷16，《世祖本纪十三》第2册，第353页。

月，一次即免江南税粮三分之二。<sup>①</sup> 这种政策当然对江南地主有利。同时，还对江南地主大量隐匿腴田，不加干涉，反而包庇。

《元史·吴元珪传》谓：

江淮漕臣言：“江南殷富，盖由多匿腴田，若再行检覆之法，当益田亩累万计。”元珪曰：“江南之平几四十年，户有定籍，田有定亩，一有动摇，其害不细。”<sup>②</sup>

至元三十一年（1294），江浙省臣说得更明确：

陛下（按：指成宗）即位之初，诏蠲今岁田租十分之三。然江南与江北异，贫者佃富人之田，岁输其租。今所蠲特及田主，其佃民输租如故，则是恩及富室而不被于贫民也。<sup>③</sup>

因此，元朝平定江南后，多次颁诏减免赋税，实际都是笼络江南地主的政策，江南地主由隐匿田土及减免赋役，得到了发展。甚至有人提出应认真检核他们隐匿的土地，结果也未实行，惟恐不利于元政府在江南“长治久安”的安定局面。

### 3. 利用江南士人参政，以示拉拢

元朝统治者笼络江南地主的政策，必然使江南士人对之产生好感，使当时许多士人都参加了元政权，形成了士与吏的结合。由于元代科举取士的制度并不经常，因此江南士人除大部分人迷恋于江南豪族的田野生活外，而其中一部分士人即参加了元政权，进入仕途。明初方孝孺谓：

元之有天下，尚吏治而右文法。凡以吏仕者，捷出取大官，过儒生远甚，故儒多屈为吏。

然而这种由士人而为吏之人，均属“忠厚洁廉，宽于用法”者，

① 《元史》卷12，《世祖本纪九》第1册，第254页。

② 《元史》卷177，《吴元珪传》第14册，第4125页。

③ 《元史》卷18，《成宗纪一》第2册，第387页。

他们虽贵为公卿，但在“郡邑之间者，亦谨言笃行，与其时称”，这样的“士而为吏，宜其可称者众也”<sup>①</sup>。这些人，是与江南一部分富家豪族为了与官府勾结，保持自己固有的权势，因而“援结大官贵人如平交，气势出守令上远甚”之辈<sup>②</sup>，是完全不同的。他们“问民疾苦”，“政迹昭著”，“且及国家利害，斧钺在前，有所不避”，诚“古之所谓豪杰之士”，他们虽在江南官吏中所占不过十之二三，且与权豪有矛盾，但深得当地士人之尊敬。<sup>③</sup>后来为方孝孺所称道的，正是这类人。

元朝科举制度既不按期举行，又由于江南地主及士人的优渥生活，事实上江南士人登进士的人并不多。据明末吴履震《五茸志逸随笔》卷7载：元代“名士逸民，都无心于仕进”，以致“终元之世，江南登进士者，止十九人而已”<sup>④</sup>。

元代在江南笼络士人的策略，同样成效甚大。无科举时，儒为吏者不在少数；恢复科举后，“忘昼夜，废寝食”，终日“蒐猎经史，旁人捷出”以求功名者亦有之。<sup>⑤</sup>甚至一些贪墨鄙吝的庸吏，亦多以交接名流为名，以沽美誉，而对一般的士夫君子则又异常歧视。

### 三 元末士人的生活

元朝政府对江南地主及士人采取了如此优厚的政策，使“天

① [明]方孝孺：《逊志斋集》卷22，《林君墓表》页22b，《四部丛刊》本，上海，商务印书馆，民国18年。

② [元]虞集：《道园学古录》卷15，《户部尚书马公墓碑》，页9b，《四部丛刊》本，上海，商务印书馆，民国18年。

③ 《南村辍耕录》卷19，《阉驾上书》第229页。

[明]吴履震：《五茸志逸随笔》卷7，转见谢国桢：《明代社会经济史料选编》，福州，福建人民出版社，1981年，下册，第154页。

⑤ [元]揭傒斯：《揭文安公全集》卷13，《刘福墓志铭》，页26a。

下治平者六七十年”；诚所谓盛也矣”<sup>①</sup>。因而江南乡绅的生活是安定和奢华的，尤其是苏杭地区更是如此。

### 1. 江南地主之奢侈生活

据王应奎《柳南随笔》卷 3 记载，元末常熟地区富民有曹善诚、徐洪、虞宗奎三家。而虞氏拥有该县东南之贺舍、花桥、鹿皮弄三大片土地及住宅。到清初时，仍保存“虞氏故迹”。而贺舍即是为了虞家办喜事，“特筑舍以居贺者”。花桥系虞氏之花园原址。而鹿皮弄之由来，系虞家宴庆“杀鹿以食，积皮于其地，弄以此得名”；“弄旁又有勒血沟，每日杀牲以充饌，血从沟出流，涓涓不止，其奢侈如此”<sup>②</sup>。

又据前引之《五茸志逸随笔》卷 7 记载，由于元朝“法网疏阔，征税极微”，因而当时僻处海上的松江地区“颇称乐土”，“富民以豪奢相尚，云肩通褰之衣，足穿嵌金皂靴”，江南富室“一家雄据一乡，小民慑服”，当时都称他们是“野皇帝”，死后建坟，也都俗称“某王坟”<sup>③</sup>。其豪富及宫室逾制的状况，简直不是明清时人所敢想象的。

陶宗仪的《南村辍耕录》曾谈到元朝江南地区的园苑盛况。当时惟松江下砂瞿氏所拥有之花园最古，宋人诗句“留题壁间”，仍保存可见，“所写诗佳字亦佳”；此外，苏州、嘉兴一带顾姓、陈姓的花园，也颇著名，每年“春二、三月间，游人如织”；嘉兴吴氏花园名竹庄，“有池陂数十亩，天然若湖”，园中有水有亭，“构亭水心，潇洒莫比”。这些园苑经过多次战乱，到明初时

〔明〕叶子奇：《草木子》卷 3 上，《克谨篇》第 47 页。

② 〔清〕王应奎：《柳南随笔》卷 3，《丛书集成初编》本，上海，商务印书馆，民国 25 年，第 1 册，第 46—47 页。

③ 〔明〕吴履震：《五茸志逸随笔》卷 7，转见谢国桢：《明代社会经济史料选编》，下册，第 153—154 页。

已“无一存者”<sup>①</sup>。

## 2. 元末士人风俗之蒙古化

经过元朝统治者不数十年的笼络政策，元代的江南地区，出现了一种“以豪侈粗戾变礼文之俗”的现象，即江南士人在风俗习惯上趋向蒙古化，而江南士人身上的“宋之遗习，消灭尽矣”。当时为士者已辮发短衣，而且多效仿蒙古人的语言、服饰，为的是能“速获仕进”<sup>②</sup>，尽快参加元朝政府作官。明人何孟春也谈到过这种情况：

（元代）悉以胡俗变易中国之制。士庶咸辮发推髻，深檐胡帽；衣服则为袴褶窄袖及辮线腰褶，妇女衣窄袖短衣，下服裙裳，无复中国衣冠之旧。甚者易其姓氏，为胡语。俗化既久，恬不知怪。

因此江南地区之胡俗，已不全限于士人，也包括妇女。从服饰、语言、发型、姓氏、饮食，都有着不小的变化。据何孟春说，在明朝尚延续了“百有余年，胡俗悉复中国之旧矣”！<sup>③</sup>可见影响之深。

江南的这种胡俗，在明初宋濂的文字中也有反映。他在《芝园续集》卷4《汪先生墓铭》中谓：

先生壮时，元有天下已久，宋之遗俗，变且尽矣。<sup>④</sup>

既然说是“变且尽矣”，当然不是个别现象，而是说蒙古人的风俗在江南地区烙印极深。

方孝孺在其《后正统论》中还说：

〔元〕陶宗仪：《南村辍耕录》卷26，《浙西园苑》条，第329页。

② 〔明〕方孝孺：《逊志斋集》卷22，《俞先生墓表》页21a。

〔明〕何孟春：《余冬序录摘抄一》，载〔明〕沈节甫辑：《纪录汇编》卷148，页3ab，上海，商务印书馆，民国27年影印明万历刊本。

〔明〕宋濂：《宋学士文集·芝园续集》卷4，《汪先生墓铭》页1a，《四部丛刊》本，上海，商务印书馆，民国18年。

在宋之时，见胡服、闻胡语者犹以为怪。……至于元，百年之间，四海之内，起居、饮食、声音、器用，皆化而同之。<sup>①</sup>

当然，这种情况亦有例外，像方孝孺所说的金华俞先生，就是“独率其家以礼，深衣危冠，坐谈古道”<sup>②</sup>。宋濂所说的汪先生也是“衣冠动作，语言礼度，犹宋人也”<sup>③</sup>。

### 3. 江南士人的文化生活

元代江南的士人，虽一部分人希望做官，但大多数人亦“不必仕宦”而过着优逸的生活。王世贞曾谈过元代浙中士人的生活：

浙中每岁有诗社，聘一二名宿如杨廉夫辈主之，宴赏最厚。饶介之分守吴中，自号醉樵，延诸文士作歌。仲简（张简）诗擅场，居首坐，赠黄金一饼。高季迪白金三斤，杨孟载一镒。后承平久，张洪修撰为人作一文，得五百钱。<sup>④</sup>

元末著名学者贝琼谈到他客居钱唐时的悠闲生活：

至正初（1341年以后），客钱唐，属国家承平无事，而池台苑囿甲于三吴。时与一二宾客往来湖山之间，此一方壶也。

甚至兵乱后，他避居华亭，仍然过着“安居暇食以谈礼乐于干戈之表，亦一方壶也，是非神仙所得专矣”的隐士生活。<sup>⑤</sup> 当时的

〔明〕方孝孺：《逊志斋集》卷2，《后正统论》页9a。

〔明〕方孝孺：《逊志斋集》卷22，《俞先生墓表》页21a。

〔明〕宋濂：《宋学士文集·芝园续集》卷4，《汪先生墓铭》页1a。

〔明〕钱谦益：《列朝诗集小传》甲前集，《张简》条，上海，古典文学出版社，1957年，第30页。

〔明〕贝琼：《清江贝先生文集》卷5，《方壶记》页3b，（四部丛刊）本，上海，商务印书馆，民国18年。